

截止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星期五)

附录二

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 唱我们的歌《同心筑梦》歌唱比赛

目的

本比赛旨在推动中小学生对团结及其他相关的正确价值观和态度，透过以不同方式演唱价值观教育年度主题曲《同心筑梦》，让学生尽展才华，齐心以歌声向社会散播正能量，展现全港学生的团结精神。

对象及参加形式

- 全港中小學生。
- 比赛共设两个组别，即中学组及小学组。
- 学生须以小组形式参赛，每组人数不得多于 30 人。每位参赛者只可递交一份参赛作品，否则将被取消资格。
- 请学校鼓励学生积极参与比赛，学校收集作品后，先进行校内初步遴选，并提交最多 3 份参赛作品。

作品主题及要求

(一) 演唱要求

- 参赛者必须演唱价值观教育年度主题曲《同心筑梦》(指定歌曲)。

资源	二维码
《同心筑梦》音乐录像 (教育局教育多媒体)	
《同心筑梦》音乐录像 (教育局 YouTube 频道)	
《同心筑梦》完整音乐版本 (Music Mixed Mastered [MMM])	
《同心筑梦》伴奏音乐版本 (Music Minus One [MMO])	

《同心筑梦》曲谱	
《同心筑梦》歌词	

- 参赛者可运用多元化的歌唱形式演唱歌曲，如独唱、单声部齐唱、对唱和多声部合唱等。
- 参赛者**必须**按指定歌曲原有版本的语言（即广东话）演唱。
- 参赛者**不得**增删或改写歌词及改编歌曲。
- 参赛者**必须**运用指定歌曲的伴奏音乐版本（MMO）配合演唱作品，不得使用扩音器、电子合成器或配上其他乐器伴奏。
- 参赛者**必须**按指定歌曲的伴奏音乐版本完成整首乐曲的演唱，亦**不得**删剪或延长乐曲。

（二）影片要求

- 参赛者**必须**将其表演录制成影片，并按照本附录列明的提交程序、日期及影片规格提交。
- 所有参赛者**必须**身穿整齐校服录影，亦**须**清晰展示所有参赛者的样貌。影片中的表演者**必须**为参赛者本人，否则将被取消参赛资格。
- 录影时**必须**进行现场收音及录影，不可配音。参赛者可自行选择录制器材，惟**必须**确保声画同步、流畅及音质清晰。
- 影片**必须**以 MP4 格式提交，解像度不少于 1920 x 1080，并为一镜到底的拍摄原片，拍摄途中不可暂停摄影机。
- 影片**不得**进行任何混音、剪接或后期制作。
- 拍摄影片时**必须**保持拍摄镜头稳定，亦可配合镜头推进或拉近突显主音部分。
- 请在室内，如礼堂、课室或其他宁静的环境下拍摄，并确保光度充足，避免背光、亦**不得**使用虚拟 / 投射背景。影片中**不得**加入特别视觉效果，例如滤镜、过渡、调色、调光或字幕等。
- 参赛者可适当加入编舞和律动以提升表演质素，惟以上内容不包括在评审准则内。

递交作品

- 参加比赛及提交作品的方法如下：
 1. 由学校填写「**报名表格**」(每所参赛学校 1 份, 见**附录二 b**), 并附参赛作品电子档案的连结。「报名表格」可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内下载, 并只接受以**互动式可填写表格** (Fillable PDF) 格式提交。
 2. 将已填妥及签署之「**报名表格**」以电邮形式发送至 **info_mcne1@edb.gov.hk** (电邮主旨请注明「唱我们的歌同心筑梦歌唱比赛报名_XX 学校」, 如「唱我们的歌同心筑梦歌唱比赛报名_香港小学」)。
- MP4 档案须以特定格式命名 («学校名称_班别_参赛者名称»), 如「香港小学_2B_陈大文」(档案名称**只需以一位代表学生姓名命名**)。
- 所有表格、参赛者资料及作品一经提交 (由学校上载并提供连结), 均不可修改, 并以首次提交的材料为准。
- 恕不接受以邮寄光碟、亲身递交等实体方式提交作品。
- 比赛**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0 日 (星期五)**,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 逾期递交的作品将不予受理。
- 电子邮件收悉后, 本组将于学校提供的指定网址下载参赛作品, 并发送**确认电邮予负责教师**。如于比赛截止日期后一周仍未收到确认电邮, 请致电 2153 7490 查询。

奖品

各组别设有以下奖项及奖品:

冠军	(1 名)	奖状、港币 3,000 元书券及 / 或其他奖品
亚军	(1 名)	奖状、港币 2,000 元书券及 / 或其他奖品
季军	(1 名)	奖状、港币 1,000 元书券及 / 或其他奖品
优异奖	(5 名)	奖状、港币 500 元书券及 / 或其他奖品

评审

- 参赛作品会先经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 作初

步遴选，并将于 2025 年 1 月 31 日（星期五）前透过信函及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入围名单及决赛详情。

- 决赛将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星期六）下午 3 时至 5 时假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西座 4 楼演讲厅举行，入围组别必须亲自到场演唱作品，再由评审团根据评审准则评分，选出各组别的冠、亚、季军及优异奖。
- 评审准则
 1. 情感及传意（50%）：歌曲演唱能引起听众共鸣，台风和情感表达富感染力，能呈现相关正面信息。
 2. 歌唱技巧（50%）：音准、咬字俱准确，歌唱技巧圆熟，能透过恰当的技巧呈现乐曲特点。

结果公布

- 比赛结果将于 [价值观教育网页](#) 及 [「乐诺小太阳」Facebook 专页](#) 公布。
- 得奖者将被邀请出席「价值观教育年度颁奖典礼」并接受奖项。



价值观教育
网页



「乐诺小太阳」
Facebook 专页

得奖作品用途

得奖作品将有机会上载至价值观教育网页、「乐诺小太阳」Facebook 专页、课程发展处 e-展馆等平台，以及于政府场所或其他指定地点展示，与其他学校及持份者分享学生的学习成果。得奖者及参赛者亦有机会获邀拍摄推广短片以进一步分享其学习成果。

参加规则

- 本局保留随时修正、暂停或终止活动之权利，如有变动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
-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的权利，毋须另行通知。
- 作品及参赛者资料一经提交，均不可修改，作品亦不获退还。
-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
- 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不得含有淫褻、粗言秽语、暴力、诽谤等任何不良成份，亦不得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

- 所有参赛作品须从未公开发表或展示，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作品亦不可用作参与其他同类型比赛，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如有需要，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
- 教育局有权拒绝任何作品参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而毋须作出解释。
- 参赛者、其家长及学校必须同意作品提交后，版权属教育局所有。教育局有权将参赛者提交的作品（包括学校名称）全部或部分内容作非牟利用途，并有权修改、翻译、改编、使用、复制、派发及上载至互联网，而毋须另行取得参赛者同意或向参赛者支付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版权的费用。

个人资料收集声明

- 参赛者必须提供参赛表格所需的个人资料，并有责任确保所填报之资料完整属实，及同意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包括参赛者姓名、年级及就读学校），作联络、赛果公布、颁奖礼安排、宣传等用途。比赛完成后，所有收集的资料，如无须保留，将全部销毁。如参赛者未能提供个人资料，教育局或不会接纳有关参赛作品。
- 按上述目的，参赛者及相关人士的姓名及所属学校名称会于教育局网站、其他网站及 / 或媒体披露。
- 如经连结进入教育局以外的网站，即表示已离开教育局网站。任何向此等网站提供的个人资料所涉及的保安和资料保障事宜，教育局概不负责。

查询

如有查询，请致电 2153 7490 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 吴伟键先生联络。

同心築夢 (只提供繁体中文版)

作曲、作詞、編曲：倪良局曹貴子勤感青年天地
打譜：梁恩庭

Verse

1. 在這刻日出天際充滿生機
2. 尚記起互相關愛傾訴心聲

5. 讓我心勇於挑戰全力發憤前
能容納各種聲音陪伴照應如

9. 進那個脚步仍會去信路滿心門志會做到齊邁向
每個笑臉能化有作信念變心滿佈共互勉全為了

13. 那片新美景
散播歡笑聲 1. 攜

Chorus

17. 手向着太陽 狂風雨驟至都不撐得一起共有
心協力向前 時刻也盡責不變一生

21. 互愛尊敬合力和再爭勝繼續拼勁 2. 齊
看愛牽引共和唱音韻協

25. 力發憤 哪懼遠近 與第26個小節重疊 (mmo) La

29. la x3

33. la G



唱我們的歌

築夢

歌唱比賽

截止日期

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

對象及參加形式

全港中小學生。
比賽共設兩個組別，即中學組及小學組。
學生須以小組形式參賽，每組人數不得多於30人。

獎品

各組別設有以下獎項及獎品：

冠軍 (1名)	獎狀、港幣3,000元書券及／或其他獎品
亞軍 (1名)	獎狀、港幣2,000元書券及／或其他獎品
季軍 (1名)	獎狀、港幣1,000元書券及／或其他獎品
優異獎 (5名)	獎狀、港幣 500元書券及／或其他獎品



詳情請參閱教育局通函第165/2024號